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上海厚谊俊捷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上海厚谊俊捷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谊俊捷”）于2015年12月1日经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厚谊俊捷挂牌后，经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协商一致变更主办券商。2016年8月11日，厚谊俊捷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2016年8月18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厚谊俊捷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同意厚谊俊捷更换主办券商事宜，兴业证券正式成为厚谊俊捷主办券商，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厚谊俊捷自挂牌以来，不断完善治理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兴业证券在担任厚谊俊捷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期间，厚谊俊捷存在因信息披露及公司治理不规范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口头警示自律措施及监管工作提示的情况。上述信息披露及公司治理不规范等违规事项已完成了整改和规范。除上述情况外，厚谊俊捷建立行之有效的公司治理及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厚谊俊捷规范运作。

兴业证券为厚谊俊捷配备了符合规定的专职持续督导人员，协助厚谊俊捷了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制度，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在厚谊俊捷的业务发展、防范



经营风险、规范内部治理、加强内控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信息披露工作和加强股东权利保护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遵循勤勉尽职、诚实守信、认真敬业的原则，秉承专业服务的精神，对厚谊俊捷的信息披露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按照相关规定和原《持续督导协议书》的约定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厚谊俊捷的战略发展需要和自身规划的原因，厚谊俊捷向兴业证券提出更换主办券商事宜，与兴业证券履行的持续督导职责无直接关联。有鉴于此，兴业证券从服务挂牌公司的大局出发，同意厚谊俊捷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申请。双方签署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厚谊俊捷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终止协议》，该协议自全国股转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向厚谊俊捷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无异议的函》之日起生效。

本次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系经厚谊俊捷与兴业证券双方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后作出的决定，与兴业证券履行的持续督导职责无直接关联。兴业证券解除督导后将由开源证券承接主办券商持续督导义务。厚谊俊捷本次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严格按照流程进行，不会对厚谊俊捷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厚谊俊捷的股价产生重大影响。

兴业证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